

股票代码:600376 股票简称:首开股份 编号:临 2014-06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会议登记日:2014年12月24日

●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2月31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定于2014年12月31日召开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6号招商国际金融中心D座首开股份十三层会议室
2. 会议日期: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2月31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3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3. 召集人: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络投票平台,委托他人投票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为浙江美都置业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为沈阳首开盛泰置业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述第一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对上述议案行使表决权。

三、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14年12月24日下午15:00闭市以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所有股东;

2. 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3.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 见证律师。

四、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时间:2014年12月30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5:30。

2. 登记地点: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 授权委托书:本人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効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股票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4.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能证明具有法定代表人身份的证明材料、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他人出席的,被授权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书面委托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4年12月30日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 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6号D座9层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10)66428179,66428032

传真:(010)66428661

邮编:100031

联系人:万智强、任晓俊

4.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并至少半小时前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其他事项
1. 与会股东食宿费用及交通费用自理。

2.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发生重大故障,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15日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晓俊(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序号	表决议案名称	赞成 []	反对 []	弃权 []
1	审议 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2	审议 关于公司为浙江美都置业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审议 关于公司为沈阳首开盛泰置业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 委托人的姓名或名称(签章) [] [注:2];

2.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 [注:2];

3. 委托人股票账户: 受托人持股数 [] [注:3];

4.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如投票赞成或反对议案,请在“赞成”栏内相应方格上打“√”;如投票反对或弃权,请在“反对”栏内相应方格上打“√”;如欲投票弃权则请在“弃权”栏内相应方格上打“√”。如无任何指示,则委托人对所有议案均行使投票权。

注:请填上自然人股东的姓名及其身份证号码;如股东为法人单位,请同时填写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及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号码。

注:请填上股东授权委托的股数。如未填写,则委托人的授权股份数将被视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所有持有股数。

注:4. 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股东或股东正式书面授权的人签署。如委托人为法人单位,则本表格必须加盖法人印章。

附注2: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1.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31日9:30—11:30,13:00—15:00。网络投票期间,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网络投票程序。

2. 网络投票期间,交易系统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申报一笔买入委托即可对议案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证券代码:738376,证券简称:首开股份

3. 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1) 输入买入指令;

(2) 输入证券代码:738376;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本次股东大会对应申报价格(详见下表),99.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次类推,每一议案以相应的价格申报为准。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14-124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配股募集资金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15日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配股募集资金申请,该事项目前处于审核阶段。根据相关要求,现将本次配股募集资金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配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其中拟使用4亿元用于偿还贷款,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承诺:
1. 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将进行专项账户管理,严格按照自有资金进行区分。本次募集资金将按照配股说明书的用途使用,全部用于偿还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不会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购买他人股票、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2. 本次募集资金不会直接或间接用于购买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长期股权投资”)股份,也不会用于除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投资。

3. 本次配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瑞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3年度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4]4814003号),公司每股加权净资产收益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3年度/末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103,160.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309.1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5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1.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2

2. 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影响的假设说明
(1) 本次发行于2014年12月30日实施完毕,并且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发行完成时间均为公司估计,最终以核准发行的股数数量与实际发行时间为准。

(2) 2014年3月21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570,676,94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0.30元人民币现金,共计现金分红1,712.03万元,上述利润分配于2014年4月实施完毕。

(3) 公司于2014年10月29日披露的《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披露了公司2014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预计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增长30%-60%,取上述范围内关于经营业绩增长的预期,则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2013年度增长30%,即10,801.87万元。

(4) 根据公司于2014年7月15日召开的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中的授权,以总股本569,430,89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0	总议案	99.00元
1	审议 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1.00元
2	审议 关于公司为浙江美都置业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2.00元
3	审议 关于公司为沈阳首开盛泰置业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3.00元

(4)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同意/赞成/对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赞成/对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 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 投票规则
(1) 投票不能撤单;

(2) 同一事项不能多次进行投票,出现多次投票的(含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 股东对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即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投票或投票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规定的,按照弃权计算。

(4) 股东所持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统计表决结果时,对单项议案的表决优先优于对包含该议案的议案组的表决申报,对议案组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全部议案的表决申报。

股票代码:600376 股票简称:首开股份 编号:临 2014-060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沈阳首开盛泰置业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被担保人:沈阳首开盛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盛泰”)

●本次担保金额:叁亿元人民币。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截至目前,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于2014年12月15日召开,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以下担保事项:

全资子公司沈阳首开盛泰置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申请沈阳元信信托贷款,贷款期限两年,公司为其其中叁亿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叁亿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两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担保进行了审阅并对有关情况进行了调查了解,听取有关人员的汇报,同意将该项担保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沈阳盛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该公司注册地址:沈阳市沈河区兴街34号,法定代表人:张德顺。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截止至2014年9月30日,沈阳盛泰资产总额1,595,637,218.39元,负债总额1,353,776,849.70元,其中流动负债金额为1,353,776,849.70元,本年度营业收入为55,038,519.00元,净利润为-1,817,467.40元,净资产241,860,368.69元,资产负债率84.84%,超过70%,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向沈阳盛泰提供担保,须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沈阳盛泰拟向中国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申请沈阳元信信托贷款,贷款期限两年,公司为其其中叁亿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叁亿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两年。

四、董事会意见
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上述担保议案,同意沈阳盛泰申请贷款,用于其所属房地产项目开发,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独立董事对该项担保进行了审阅并对有关情况进行了调查了解,听取有关人员的汇报,同意将该项担保提交公司第七届第十七次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

沈阳盛泰向中国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申请沈阳元信信托贷款,贷款期限两年,公司为其其中叁亿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叁亿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两年。

公司为其申请该笔贷款担保是为了支持其房地产项目开发,公司拥有被担保人100%的股权,且被担保人经营稳健,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公司对担保风险较低,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上述担保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我同意公司为该担保提供担保,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陆拾肆亿零伍佰捌拾万肆仟肆佰元(小写金额4,508,444,400元)人民币(未经审计,不含本次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5.90%。

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伍拾壹亿玖仟玖拾万肆仟肆佰元(小写金额512,099,440元)人民币(未经审计,不含本次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6.6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对外担保的担保总额为叁亿元人民币(不含本次担保),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第四十七次董事会决议。
2. 沈阳盛泰2014年9月30日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5日

股票代码:600376 股票简称:首开股份 编号:临 2014-057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基本情况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或“公司”)第七届十七次董事会会议于2014年12月15日(星期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股份公司章程》及《股份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且以现场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希楨先生主持,应到董事十一名,实到董事十名。王爱明先生以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部分监事及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过有效表决,会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二)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三)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四)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五)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六)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七)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八)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九)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十)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十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十二)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十三)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十四)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十五)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十六)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十七)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十八)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十九)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二十)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二十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二十二)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二十三)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二十四)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二十五)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二十六)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二十七)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二十八)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二十九)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三十)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三十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三十二)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三十三)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三十四)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三十五)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三十六)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三十七)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三十八)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三十九)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四十)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四十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四十二)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四十三)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四十四)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四十五)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四十六)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四十七)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四十八)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四十九)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五十)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五十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五十二)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五十三)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五十四)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五十五)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五十六)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五十七)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五十八)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五十九)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六十)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六十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六十二)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六十三)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六十四)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六十五)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六十六)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六十七)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六十八)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六十九)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七十)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七十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七十二)以5票赞成,0票反对